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原阳县县农业农村局(单位名称)的原阳县农业农村局原阳县2026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、原阳县农业农村局原阳县2026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7分包(项目名称及分包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杀虫剂:150克/升联苯.吡虫啉悬浮剂(标的名称),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江苏长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07人,营业收入为2500万元,资产总额为1800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杀菌剂:25%己唑醇悬浮剂(标的名称),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南阳市新丰达生物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52人,营业收入为2300万元,资产总额为2122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3. 植物生长调节剂:0.01%28-高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(标的名称),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山东润扬化学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74人,营业收入为9672万元,资产总额为7524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4. 叶面肥:含氨基酸水溶肥料(氨基酸 $\geq 100\text{g/L}$, Zn $\geq 20\text{g/L}$)(标的名称),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郑州通力生化制品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120.1万元,资产总额为99.2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河南玖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04月24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